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二〇二五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王普洲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王普洲先生工作调整，现指派董新明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 二、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 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贵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签字注册 会计师	董新明	2004年 11月	2006年 1月	2008年 8月	2025年 12月

(二) 董新明近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3年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年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三) 变更人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董新明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且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案文件

《关于变更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